（上接D5版）

3、买方应当在正回购交易期内及时向本基金支付售出证券产生的所有股息、利息和分红；

4、参与逆回购交易，应当对购入证券采取市值计价制度进行调整以确保已购入证券市值不低于支付现金的102%。一旦类方违约，本基金根据协议和有关法律有权保留或处置已购入证券以满足索赔需要；

5、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基金参与证券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中发生的任何损失负相应责任。

（六）基金参与证券借贷交易、正回购交易，所有已借出而未归还证券总市值或所有已售出而未回购证券总市值均不得超过基金总资产的50%。

上述比例限制计算，基金因参与证券借贷交易、正回购交易而持有的担保物、现金不得计入基金总资产。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或设定其他本基金须遵循的比例限制的，从其规定。

若基金超过上述投资比例限制，应当在超过比例后30个工作日内采用合理的商业措施减仓以符合投资比例限制要求。

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成立后的六个月内应达到上述比例限制。因基金规模或市场的变化导致投资组合暂时未能达到或符合上述约定的比例，基金管理人应在30个工作日内采用合理的商业措施调整，以达到比例限制的要求。

七、业绩比较基准

65%×MSCI Zhonghua+35%×MSCI AC Asia Pacific ex Zhonghua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相关金融工具。MSCI Zhonghua指数是MSCI中国系列指数的一个成员，于1995年1月对外发布，其代表性涵盖H股、B股、红筹股、P股（在中国大陆在香港上市的企业但不属于H股）及香港本地股票。MSCI All Countries Asia Pacific指数于1988年1月发布，成为亚太地区投资的重要基准指数。目前上述两只指数已经得到海外股票市场的全球机构投资者的广泛认可。

未来，如本基金变更投资范围、或市场中出现其它代表性更强、投资者认同度更高的指数、或原指数供应商变更或停止原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八、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品种。

九、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股东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2、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3、基金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4、基金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十、基金的融资

本基金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融资，为应付赎回、交易清算等临时用途借入现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十一、代理投票

基金管理人应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代理人，行使所投资股票的投票权。基金管理人将本着维护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勤勉尽职地代理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投票权。在履行代理投票职责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操作需要，委托境外投资顾问、境外资产托管人或其他专业机构提供代理投票的建议、协助完成代理投票的程序等，基金管理人应对代理机构的行为进行必要的监督，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二、证券交易管理

1、经纪商选择标准

（1）交易执行能力：能够公平对待所有客户，实现最佳价格成交，可靠、诚信、及时成交，具备充分流动性，交易差错少等；

（2）研究支持服务：能够针对本基金业务需要，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报告和较为全面的服务，包括举办推介会、拜访公司、及时沟通市场情况、承接专项研究、协助交易评价等；

（3）财务实力：净资产、总市值、受托资产等指标处于行业前列，或具有明显的安全边际；

（4）后台便利性和可靠性：交易和清算支持多种方案，软件再开发的能力强，系统稳定安全等；

（5）组织框架和业务构成：具有战略规划和定位，能够积极推动多边业务合作，最大限度地调动整体资源，为基金投资赢取机会；

（6）其他有利于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商业合作考虑。

2、交易量分配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述标准对经纪商进行综合考察，选取最适合基金投资业务的经纪商合作，并根据综合考察结果分配基金在各个经纪商的交易量。

3、佣金管理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经纪商提供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按照最佳市场惯例原则确定佣金费率。交易佣金如有折扣或返还，应归入基金资产。

十三、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行为发生。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证券法》、《基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发生：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谋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违反基金财产承销证券；

（6）用基金财产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7）用基金财产从事无限责任的投资；

（8）用基金财产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9）以基金财产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10）以基金财产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11）用基金财产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12）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超过基金的总财产，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3）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0%；

（14）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超过该证券的10%；

（15）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等约定；

（16）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4）在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进行虚假信息披露；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除按本公司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9）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0）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11）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2）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3）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4）违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

（2）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由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部门业务规章组成。公司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内控原则的细化和展开，是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纲要和总揽，内部控制大纲明确了内控目标、内控原则、控制环境、内控措施等内容。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责任、操作守则等的具体说明。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遵循了以下原则：

（1）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规定；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不得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3）审慎性原则。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应当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4）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当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或完善。

4、内部控制系统

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完备严密的系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内部控制，督察长和监察法律部负责检查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董事会

负责制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大纲，对公司内部控制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

（2）风险管理委员会

作为董事会下的专业委员会之一，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系统文件，即负责确保每一个部门都有合适的系统来识别、评定和监控该部门的风险，负责批准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级别。负责解决重大的突发的风险。

（3）督察长

负责公司及其业务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并定期向中国证监会呈送监察稽核报告。

（4）监察法律部

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监察法律部对总经理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对各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

（5）风险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

（6）业务部门

风险管理是每一个业务部门最首要的责任。部门经理对本部门的风险负全部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风险管理程序，负责本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执行和维护，用于识别、监控和降低风险。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维持其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管理人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6.基金的募集

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1月18日证监许可字〔2010〕45号文核准募集。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

一、募集期

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发售时间见《发售公告》。

二、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三、募集目标

本基金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国家外汇局核准的额度（美元额度需折算为人民币）设定基金募集上限，募集期内超过募集目标上限时采取比例配售的方式进行确认，具体办法参见《发售公告》。

四、发售方式和销售渠道

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发售。

（下转D7版）

（上接D5版）

4、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C.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A.投资者应在汇款附言/用途摘要备注栏正确填写直销交易账号，并预留有效的联系方式，便于发生资金异常时及时通知。

B.投资者应在每次使用预留账户汇款后于汇款当日17点前将汇款单传真至本公司直销中心（010-65187031），并电话确认（010-65187055）。

5、预约上门服务

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人民币以上，可拨打电话0755-83169999、021-33024909和010-65187055进行预约，本公司将提供上门服务。

四、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需提供的材料：

（1）QFII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应当开立名义持有人账户；

（2）真妥的《开户申请表（机构）》，并加盖托管行公章，以及外方负责人签章；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托管行公章）；

（4）国家外汇局颁发的外汇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

（5）托管人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托管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6）外方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外方负责人签章，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7）托管人出具的印鉴卡；

（8）外方出具的印鉴卡；

（9）由托管人加盖公章的银行开户证明；

（10）如果开通传真交易方式，须提供填妥的《机构投资者传真托委服务协议》，加盖与开户申请表相同的印章；

（11）填妥的《投资人权益须知》。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和资金划拨等事项参照境内机构投资者办理。

五、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由注册登记机构开立的本基金募集专户中，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折算为投资者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发售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发售期截止后，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基金管理人应将验资报告及本基金备案材料提交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于收到证监会书面确认之后发布基金募集情况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	杨鹤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13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	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注册资本：	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联系电话：	010-66105799
联系人：	蒋松云

（三）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肖钢
联系人：	王圣明
电话：	010-66594911
传真：	010-66594942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	http://www.boc.cn/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胡怀邦
联系人：	曹榕
电话：	021-58766688
传真：	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	http://www.bankcomm.com/

3、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兰克纽曼
联系人：	姜聘
电话：	0755-22166316
传真：	0755-25841098
客户服务电话：	95501
网址：	http://www.sdb.com.cn/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联系人：	李伟
电话：	010-68098778
传真：	010-68560312
客户服务电话：	95595
网址：	http://www.cebbank.com

5、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联系人：	董云巍
电话：	010-58351666
传真：	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	http://www.cmbc.com.cn/

6、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联系人：	胡技勋
电话：	021-63586210
传真：	021-63586215
客户服务电话：	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	http://www.nbcb.com.cn

7、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193号
办公地址：	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193号
法定代表人：	廖玉林
联系人：	胡昱
电话：	0769-22119061
传真：	0769-22117730
客户服务电话：	0769-96228
网址：	http://www.dongguanbank.cn

8、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
法定代表人：	王自忠
联系人：	孙瑜
电话：	0512-58236370
传真：	0512-58236370
客户服务电话：	0512-96065
网址：	http://www.zrcbank.com

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联系人：	芮敏祺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电话：	95521
网址：	http://www.gtja.com/

10、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权唐
传真：	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1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齐晓燕
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1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黄健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11；95565
网址：	http://www.newone.com.cn/

1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	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18、19、36、37、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联系人：	黄岚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	：95575
网址：	http://www.gf.com.cn/

1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电话：	010-84588888
传真：	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	010-84588888
网址：	http://www.cs.ecitic.com/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法定代表人：	顾伟国
联系人：	李洋
电话：	010-66568047
传真：	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88
网址：	http://www.chinastock.com.cn/

1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	金芸、李笑鸣
电话：	021-23219275
传真：	021-63602722
客户服务电话：	95553
网址：	http://www.htsec.com/

1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民生路1199弄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	兰荣
联系人：	谢高得
电话：	021-38565785
传真：	021-38565783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3
网址：	http://www.xyzq.com.cn/

1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联系人：	李良
电话：	021-68751929
传真：	021-5106292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9；027-85808318
网址：	http://www.95579.com/

19、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28号中国凤凰大厦1号楼7层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人：	陈剑虹
电话：	0755-82558323
传真：	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http://www.essences.com.cn

20、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联系人：	米兵
电话：	023-63786922
传真：	023-6381042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http://www.swsc.com.cn

21、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联系人：	钟康莺
电话：	021-68634518-8503
传真：	021-6886593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551
网址：	http://www.xcsc.com/

22、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广东电信广场36-37层
办公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广东电信广场36-37层
法定代表人：	李舫金
联系人：	罗创斌
电话：	020-37865070
传真：	020-22373718-1013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33
网址：	http://www.wlzq.com.cn

23、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8号
法定代表人：	张志军
联系人：	王兆权
电话：	022-28451861
传真：	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http://www.bhzq.com

2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联系人：	舒萌菲
电话：	025-84457777
传真：	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	95597
网址：	http://www.htsc.com.cn/

2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办公地址：	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	史洁民
联系人：	刘光明
电话：	0532-85022026
传真：	0532-85022026
客户服务电话：	0532-96577
网址：	http://www.zxwt.com.cn

26、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28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28号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联系人：	方晓丹
电话：	0512-65581136
传真：	0512-65588021
客户服务电话：	0512-96288
网址：	http://www.dwjq.com.cn/

27、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南大厦10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南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唐静
电话：	010-63080985
传真：	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28、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	王益民
联系人：	吴宇
电话：	021-63325888-3108
传真：	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	95503
网址：	http://www.dfzq.com.cn

2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联系人：	刘晨
电话：	021-22169081
传真：	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788；95525
网址：	http://www.ebscn.com/

30、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	张华东
联系人：	徐翔
电话：	025-83364032
传真：	025-8332006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85888
网址：	http://www.njzq.com.cn

31、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大同市大北街13号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青年路8号
法定代表人：	董祥
联系人：	薛津
电话：	0351-4130322
传真：	0351-4192803
客户服务电话：	4007121212
网址：	http://www.dtsbc.com.cn

32、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联系人：	吴颖
电话：	0571-87902080
传真：	0571-87902081
客户服务电话：	0571-967777
网址：	http://www.stocke.com.cn/

3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联系人：	周璐
电话：	0755-22626172
传真：	0755-8240086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16168
网址：	http://www.pingan.com/

34、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联系人：	梁健伟
电话：	0769-22119341
传真：	0769-22116999
客户服务电话：	0769-961130
网址：	http://www.dgzq.com.cn

3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际贸易大厦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	石保上
联系人：	程月艳 耿铭
电话：	0371—65585670
传真：	0371—65585665
客户服务电话：	0371-967218；4008139666
网址：	http://www.ccnew.com/

3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管荣升
联系人：	徐美云
电话：	0791-6285337
传真：	0791-6289395
客户服务电话：	0791-96168
网址：	http://www.gsstock.com/

37、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	张慎修
联系人：	金达勇
电话：	0755-83025723
传真：	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18
网址：	http://www.hx168.com.cn

3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7703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吴阳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http://www.qlzq.com.cn/

39、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	卢长才
联系人：	张婷
电话：	0755-83199511
传真：	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3199599
网址：	http://www.csco.com.cn/

40、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	段文清
联系人：	杨玲
电话：	0755-82707888
传真：	0755-8270785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2888或致电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网址：	http://www.chinalions.com/

41、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10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278701
传真：	0591-87841150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	http://www.gfhfzq.com.cn

42、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	乔骏
电话：	0571-87925129
传真：	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	96336（上海地区962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43、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0层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联系人：	杨瑞芳
电话：	0755-82026511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http://www.cjis.cn/

44、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B座15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B座15层
法定代表人：	吴泳良
联系人：	刘军
电话：	0755-82943755
传真：	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943750
网址：	http://www.zszq.com.cn

45、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徐世旺
电话：	0451-82336863
传真：	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http://www.jhzq.com.cn

46、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0-25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联系人：	陈敏
电话：	021-32229888
传真：	021-62878783
客户服务电话：	021-63340678
网址：	http://www.ajzq.com

47、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延安路1号保嘉大厦15-16层
法定代表人：	于宏民
联系人：	谢立军
电话：	0411-39673202
传真：	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http://www.daton.com.cn

48、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办公地址：